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神州信息”）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11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的董事 8 人，实际参会的董事 8 人，全体董事以电话会议参会并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董事长郭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资产重组事项已交割完毕，配套募集资金已经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该事项出具验资报告。公司已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并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取得《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鉴于上述，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5,619,357 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17,811,916 元变更为人民币 963,431,273 元，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963,431,273 股。

鉴于上述，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5,619,357 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17,811,916 元变更为人民币 963,431,273 元，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963,431,273 股。

公司原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 8 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 1 栋 3C5 单元”，因该地址租赁期限即将届满，公司注册地址拟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 8 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 2 栋 11B1 单元”。综上，公司拟对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1栋3C5单元。邮编：518057。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2栋11B1单元。邮编：518057。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17,811,916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63,431,273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917,811,916 股，其中，人民币普通股为 917,811,916 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963,431,273 股，其中，人民币普通股为 963,431,273 股。

《章程修正案》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公司的实际情况与上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逐项对照后认为，公司符合现行公司债券政策和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各项规定，具备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目前债券市场的情况和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公司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含 13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不向股东优先配售，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发行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行后，可以一次发行或分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具体发行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债券期限和品种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还本付息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和主承销商根据相关规定和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是否设置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等，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财务状况与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担保条款

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的担保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况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与下述措施相关的一切事宜：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上市场所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4 个月。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事发表了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逐项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工作能够有序、高效地进行，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方式、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债券期限及品种、是否设置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回售条款或赎回条款、评级安排、确定担保相关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具体配售安排、偿债保障措施、上市安排等以及在股东大会核准的用途范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执行就本次发行债券及申请上市而作出所有必要的步骤，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决定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确定承销安排；编制及向监管机构报送有关申请文件；决定并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

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签署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并进行适当的信息披露；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相关上市事宜；

3、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5、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为本次发行的获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务。获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在本次发行过程中处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上述事宜。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系统集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信达公司”）因业务经营需要拟向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申请最高玖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其中系统集成公司最高可使用额度捌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为自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提款期两年；中农信达公司最高可使用额度壹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为自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提款期一年。此次授信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不超过玖亿元人民币，上述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事发表了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系统集成公司”）、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息系统公司”）因业务经营需要拟向广发银行北京分行申请最高叁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自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其中：系统集成公司可使用最多不超过贰亿伍仟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信息系统公司可使用最多不超过伍仟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上述授信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不超过叁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自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事发表了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光大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进一步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向光大银行昆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该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授信期限为自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提款期不超过一年。上述授信额度内，允许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和分公司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使用。此次授信为信用授信，无需提供担保。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

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事发表了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向光大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向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授信并由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 Digital China Advanced Systems Limited（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DCA 公司”）因业务经营需要拟向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最高不超过贰仟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自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此次授信由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系统集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不超过贰仟万美元，担保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事发表了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向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授信并由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 Digital China Advanced Systems Limited（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DCA 公司”）因业务经营需要拟向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申请最高不超过肆亿港币的授信额度，此次授信额度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不超过肆亿港币。授信期限为自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担保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事发表了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

保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因业务经营需要拟向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申请最高贰仟柒佰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自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提款期一年。此次授信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不超过贰仟柒佰万元人民币，上述担保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事发表了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下属分公司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北京分公司”）、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系统集成公司”）、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息系统公司”）因业务经营需要拟由公司、系统集成公司、信息系统公司向上海银行北京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捌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自授信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其中：公司可使用最多不超过壹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该壹亿元授信额度允许公司北京分公司使用，无需担保；系统集成公司可使用最多不超过陆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信息系统公司可使用最多不超过壹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本公司为系统集成公司及信息系统公司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为不超过柒

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事发表了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6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事项：

-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4、逐项审议《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5、审议《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向广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向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授信并由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子公司神州数码集成系统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子公司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披露于同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表决票 8 票, 同意票 8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4 日